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5〕68号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一中高中部 教学楼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福建省永春第一中学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永春一中高中部教学楼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建设必要性：永春一中高中部教学楼建设（项目编码：2510-350525-04-01-720763），对进一步完善永春县优质教育资源配置，改善教育结构体系等具有重要意义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福建省永春第一中学校园内

三、项目单位：福建省永春第一中学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

项目总建筑面积 17383.68 平方米，主体地上建筑面积 13758.68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3625 平方米；场地附属面积 4500

平方米。建设一幢高中部教学楼，新的教学楼拟设置 50 个教学班及 20 个多功能教室，建成后可新增 2500 个学位。

五、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投资金额为 10517.86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上级资金及自筹。

六、项目建设工期：按 24 个月控制。

七、招标内容：根据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请项目单位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。涉及采购事宜依照有关规定执行。

八、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工作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完成后，按程序报批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项目建设期间要加强管理，做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措施，加强投资概算管控，合理安排建设工期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11月1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教育局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11月12日印发
